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顧珣玲
電話：05-5522499
傳真：05-5350913
電子信箱：ylhg41125@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四湖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府農務二字第1052522587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2522587A00_ATTCH1.pdf、2522587A00_ATTCH2.docx)

主旨：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業已啟動「105年風災重建產業專案輔導措施」，請貴公所(農會)透過廣播週知受災農民於105年10月31日前向農地所屬農會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05年10月11日農糧生字第1051065610號函及本府105年10月13日府農務二字第1050550798號函(正本諒達)辦理。
- 二、有關本次颱風重建農產業專案輔導措施項目須10月31日提出申請(流程詳如附件)，包括有：
 - (一)、果樹作物種苗復耕補助；
 - (二)、大蒜、花生、大豆(黑豆)及胡麻種苗及清園管理費補助；
 - (三)、國產有機質肥料補助；
- 三、上述風災重建產業專案輔導措施須於10月31日前提出申請，請貴公所透過村里幹事及請貴農會透過農事小組長利用村里廣播系統週知受災農民，儘速持身分證、農會存摺、



印章及相關應備文件向農地所屬農會申請。

正本：雲林縣斗六市公所、雲林縣斗南鎮公所、雲林縣虎尾鎮公所、雲林縣西螺鎮公所、雲林縣土庫鎮公所、雲林縣北港鎮公所、雲林縣古坑鄉公所、雲林縣大埤鄉公所、雲林縣莿桐鄉公所、雲林縣林內鄉公所、雲林縣二崙鄉公所、雲林縣崙背鄉公所、雲林縣麥寮鄉公所、雲林縣東勢鄉公所、雲林縣褒忠鄉公所、雲林縣臺西鄉公所、雲林縣元長鄉公所、雲林縣四湖鄉公所、雲林縣口湖鄉公所、雲林縣水林鄉公所、大埤鄉農會、斗六市農會、斗南鎮農會、古坑鄉農會、林內鄉農會、莿桐鄉農會、水林鄉農會、元長鄉農會、口湖鄉農會、四湖鄉農會、北港鎮農會、二崙鄉農會、西螺鎮農會、虎尾鎮農會、東勢鄉農會、崙背鄉農會、麥寮鄉農會、土庫鎮農會、臺西鄉農會、褒忠鄉農會、雲林縣農會

副本：本府農業處



裝

訂



線

